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富国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增加 D 类基金份额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富国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基金管理人”）决定对富国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增加 D 类基金份额，并对基金合同及《富国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以下简称“托管协议”）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本次因增加 D 类基金份额而对基金合同进行的修订属于基金合同约定的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情形，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修改后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将自 2023 年 10 月 20 日起正式生效。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本次增加 D 类基金份额的相关安排

1、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本基金增加 D 类基金份额，D 类基金份额的份额代码为 019636。增加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申购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 D 类基金份额后，本基金将形成 A 类、C 类和 D 类三类基金份额。本基金现有的 A 类、C 类基金份额保持不变。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对应的基金代码、分别计算并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投资人申购时可以自主选择 A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或 D 类基金份额对应的基金代码进行申购。

2、D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结构

1) 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 (含申购费)	申购费率 (特定养老金客户)	申购费率 (其他客户)
100万元以下	0.15%	1.5%
100万元(含)-500万元	0.12%	1.2%
500万元(含)以上	1000元/笔	1000元/笔

2) 赎回费率

D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表:

持有期限 (N)	赎回费率
$N < 7$ 日	1.50%
$7 \text{ 日} \leq N < 30 \text{ 日}$	0.75%
$30 \text{ 日} \leq N < 180 \text{ 日}$	0.50%
$N \geq 180 \text{ 日}$	0

D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D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D类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针对D类基金份额,对持续持有期少于30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赎回费总额的75%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赎回费总额的50%计入基金财产;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3) 销售服务费

D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3、D类基金份额申购和赎回的数额限制与现有的A类、C类基金份额相同。

4、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适用的销售机构

本基金D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机构请以本公司或销售机构公示信息为准。

(二) 基金合同及托管协议的修订

本次修订内容为因增加D类基金份额而对基金合同相关的条款进行修订,托管协议的相关条款将据此相应修改,并将在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相应更新。本次修订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属于基金合同约定的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情形,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协商后修改，基金合同的具体修订内容详见附件。

重要提示：

1、基金合同的修订已经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2、本公司于本公告日在网站上同时公布经修改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涉及前述内容的，将一并修改，并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投资者可以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确认已知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18日

附件：富国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对照表

章节	修改前内容	修改后内容
<p>第二部分 释义</p>	<p>51、A类基金份额：指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申购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一类基金份额，或简称“A类份额”</p>	<p>51、A类基金份额、<u>D类基金份额</u>：指在投资者申购时收取申购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或简称“A类份额”、<u>“D类份额”</u></p>
<p>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p>	<p>八、基金份额类别设置</p> <p>本基金根据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p> <p>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收取申购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且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p> <p>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p>	<p>八、基金份额类别设置</p> <p>本基金根据申购费、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分别设置代码、分别计算和公告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p> <p>本基金A类和<u>D类</u>基金份额在申购时收取申购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但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在申购时不收取申购费，在赎回时根据持有期限收取赎回费且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p> <p>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根据基金实际运作情</p>

	<p>况，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基金管理人可对基金份额分类办法及规则进行调整、或者停止某类基金份额类别的销售、或者调整某类基金份额类别的费率水平、或者增加新的基金份额类别等，调整实施前基金管理人需及时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p>	<p>况，基金管理人可对基金份额分类办法及规则进行调整、或者停止某类基金份额类别的销售、或者调整某类基金份额类别的费率水平、或者增加新的基金份额类别等，调整实施前基金管理人需及时公告。</p>
<p>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p>	<p>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p> <p>4、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 A 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p> <p>5、本基金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7 日的投资者收取不低于 1.5% 的赎回费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赎回费用应根据相关规定按照比例归入基金财产，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p> <p>6、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p>	<p>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p> <p>4、本基金 A 类和 D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申购该类基金份额的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p> <p>5、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 7 日的投资者收取不低于 1.5% 的赎回费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赎回费用应根据相关规定按照比例归入基金财产，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p> <p>6、本基金 A 类和 D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各类基金份额</p>

	<p>的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p>	<p>的申购份额具体的计算方法、赎回费率、赎回金额具体的计算方法和收费方式由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p>
<p>第十四部分 基金资产估值</p>	<p>四、估值程序</p> <p>1、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各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基金份额净值精确到 0.001 元，小数点后第 4 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五、估值错误的处理</p> <p>4、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处理的方法如下：</p> <p>（1）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出现错误时，基金管理人应当立即予以纠正，通报基金托管人，并采取合理的措施防止损失进一步扩大。</p> <p>（2）错误偏差达到某类基金份额净值的 0.25%时，基金管</p>	<p>四、估值程序</p> <p>1、各类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各类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基金份额净值均精确到 0.001 元，小数点后第 4 位四舍五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五、估值错误的处理</p> <p>4、基金份额净值估值错误处理的方法如下：</p> <p>（1）任一类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出现错误时，基金管理人应当立即予以纠正，通报基金托管人，并采取合理的措施防止损失进一步扩大。</p> <p>（2）错误偏差达到该类基金份额净值的 0.25%时，基金管</p>

	<p>理人应当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错误偏差达到某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p>	<p>理人应当通报基金托管人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错误偏差达到该类基金份额净值的0.5%时，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p>
<p>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p>	<p>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p> <p>3、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0.6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p>	<p>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p> <p>3、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p> <p>本基金A类和D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0.6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p>
<p>第十九部分 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p>	<p>五、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p> <p>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p>	<p>五、基金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p> <p>依据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各类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p>